

附件 1

民用核安全设备许可证变更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许可证编号	许可证变更内容
1	上海良工阀门厂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S(11)19 号 国核安证字 Z(11)25 号	取消分包项目“射线、泄漏检验”。
2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Z(11)38 号	取消外协项目“高温拉伸试验”。
3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Z(11)26 号	取消分包项目“高温拉伸试验”。
4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S(10)15 号 国核安证字 Z(10)24 号	法定代表人由“秦文泉”变更为“江民达”。
5	泰安市山口锻压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Z(12)15 号	法定代表人由“王振迎”变更为“王浩”。
6	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A(11)03 号	法定代表人由“郑晓军”变更为“张献豪”。
7	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S(09)31 号 国核安证字 Z(09)47 号	法定代表人由“叶长民”变更为“胡建国”。
8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S(12)05 号 国核安证字 Z(12)07 号	法定代表人由“丁强”变更为“董其宏”。
9	中国核工业第二四建设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A(12)01 号	单位名称由“中国核工业第二四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核工业二四建设有限公司”。
10	哈电集团(秦皇岛)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国核安证字 Z(10)05 号	取消许可证条件第七条“高温气冷堆蒸汽发生器传热管焊接专用设备按照调试到位并报国家核安全局审查认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焊接工序”。